

证券代码：300902

证券简称：国安达

公告编号：2021-065

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0〕2272号）注册同意，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3,199.50万股，每股面值1元，发行价格为15.38元/股，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2,083,100.00元，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9,923,237.39元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,159,862.61元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2020年10月26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天健验〔2020〕13-3号《验资报告》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，并与保荐机构、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。

二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

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、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需求变化情况，为更好地切合市场需求，同时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，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大的回报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“超细干粉自动灭火装置生产项目”和“乘客舱固定灭火系统生产项目”的实际情况，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同意终止“超细干粉自动灭火装置生产项目”和“乘客舱固定灭火系统生产项目”两个募投项目的投资，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新项目“锂电池储能柜火灾防控和惰化抑爆系统生产项目”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

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公司已就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。上述事项详情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。

三、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

1、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募投项目“超细干粉自动灭火装置生产项目”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：40304001040020068）和“乘客舱固定灭火系统生产项目”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：80115800001571）已完成注销手续，对应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2、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原“超细干粉自动灭火装置生产项目”和“乘客舱固定灭火系统生产项目”两个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（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）共计为 6,667.38 万元。未来，公司按计划将剩余募集资金的 3,499.38 万元投入到新项目“锂电池储能柜火灾防控和惰化抑爆系统生产项目”，其余 3,168.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销户回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 日